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
保健食品产品技术要求

BJG20140215

中康牌越橘叶黄素牛磺酸维生素A葡萄糖酸锌颗粒

ShiJiKangPaiHuanJieShiPiLaoKeLi

【配方】 叶黄素、越橘提取物、牛磺酸、维生素A、葡萄糖酸锌、糊精

【生产工艺】 本品经粉碎、过筛、混合、制粒、干燥、包装等主要工艺加工制成。

【感官要求】 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指 标
色泽	紫褐色
滋味、气味	具本品特有的滋味、气味，无异味
性状	颗粒剂，无结块、粘连、霉变等现象
杂质	无肉眼可见的外来杂质

【鉴别】 无

【理化指标】 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水分，%	≤6.0	GB 5009.3
灰分，%	≤6.0	GB 5009.4
铅（以Pb计），mg/kg	≤0.5	GB 5009.12
砷（以As计），mg/kg	≤0.3	GB/T 5009.11
汞（以Hg计），mg/kg	≤0.3	GB/T 5009.17
六六六，mg/kg	≤0.1	GB/T 5009.19
滴滴涕，mg/kg	≤0.1	GB/T 5009.19

【微生物指标】 应符合表3的规定。

表3 微生物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菌落总数，cfu/g	≤1000	GB 4789.2
大肠菌群，MPN/100g	≤40	GB/T 4789.3-2003
霉菌，cfu/g	≤25	GB 4789.15
酵母，cfu/g	≤25	GB 4789.15
致病菌（指沙门氏菌、志贺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溶血性链球菌）	不得检出	GB 4789.4、GB 4789.5、GB 4789.10、GB/T 4789.11

【标志性成分含量测定】 应符合表4的规定。

表4 标志性成分含量测定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原花青素，g/100g	≥2.2	《保健食品检验与评价技术规范》（2003年版）中“保健食品中原花青素的测定”
牛磺酸，g/100g	≥15.0	GB/T 5009.169
维生素A，mg/100g	25~45	GB/T 5009.82
锌（以Zn计），g/100g	0.70~1.10	GB/T 5009.14

【保健功能】 缓解视疲劳

【适宜人群】 视力易疲劳者

【不适宜人群】 婴幼儿

【食用方法及食用量】 每日1次，每次1袋，冲服

【规格】 1.6g/袋

【贮藏】 阴凉、干燥、通风处存放

【保质期】 24个月
